
閩南師範大學

MINNAN NORMAL UNIVERSITY

**2017-2018年度
本科教學質量報告**



閩南師範大學
2018年12月

目 录

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1
(一)学校基本情况	1
(二)人才培养目标及服务面向	1
(三)本科专业设置	2
(四)本科学子情况	2
1. 在校生情况	2
2. 生源及报到情况	3
二、师资与教学条件	3
(一)师资队伍数量及结构	3
1. 职称结构	3
2. 年龄结构	3
3. 学历学位结构	3
(二)本科课程主讲教师情况	4
(三)教学经费投入	5
(四)教学设施应用情况	5
1. 教学用房	5
2.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与教学实验室	6
3. 图书馆及图书资源	6
4. 信息资源	6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7
(一)专业建设	7
(二)课程建设与教学改革	7
1. 课程建设	7
2. 教学改革	8
(三)教材建设	9
(四)实践教学	9
1. 强化实践教学，增加实践教学比重	9
2. 重视实践基地建设，不断加强实践教学和社会实践活动	9
3. 以实验教学示范中心为依托，构建实验教学平台	10
4. 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	11
(五)创新创业教育	11

四、专业培养能力	11
(一)专业概况	11
1. 培养方案修订	11
2. 专业现状	12
(二)推进优势专业和特色专业建设	12
1. 优势专业和特色专业建设	12
2. 加强新专业及专业群建设	12
五、质量保障体系	13
(一)教学质量保障体系队伍建设	13
1. 教学管理队伍	13
2. 教学督导队伍	13
3. 学生管理与服务	14
(二)完善制度保障，确立教学工作中心地位	14
(三)完善日常监控，全方位全程化开展教学质量检查	14
(四)完善教学评价，多种渠道保障质量提升	15
(五)完善专项评估，提升教学质量	16
(六)完善教学竞赛，激励教师提升教学水平	16
六、学生学习效果	17
(一)学生发展情况	17
1. 完善技能训练，促进学生综合能力发展	17
2. 积极创造条件，为学生创造更多第二校园学习机会	17
3. 参加科技文化竞赛活动，提高学生创新能力	18
(二)学习满意度	18
(三)应届本科生毕业就业情况	18
(四)转专业与辅修情况	19
七、特色发展	19
(一)面向农村基础教育，协同培育“四有”教师	19
1. 招收地方农村专项师范生	19
2. 培养优质基础教育师资	19
3. 提升对基础教育的引领力和服务力	19
4. 全面巩固和发展乡村教师教育特色	19
(二)主动服务国家战略需求，创新培养闽南文化特色人才	20

1. 闽南文化与服务国家战略需求	20
2. 闽南文化人才培养机制的创新发展	20
3. 促进两岸文化交流及地方文化建设	21
八、需要解决的问题	22
附录:	23
附件: 闽南师范大学 2017-2018 年度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支撑数据	23
附表 1-3: 生源情况	24
附表 2-3: 教师数量及结构	26
附表 2-4: 分专业生师比 (2017-2018 学年)	26
附表 2-5: 分专业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该专业教授总数的比例	28
附表 2-6: 分专业教授讲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比例 (2017-2018 学年) ...	29
附表 2-7: 教授、副教授讲授本科课程情况	31
附表 2-8: 教学经费	32
附表 3-3: 选修课学分、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分学科、分专业)	32
附表 3-4: 分专业实践教学及实习实训基地	34
附表 3-5: 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36
附表 3-6: 分专业毕业综合训练情况数据	36
附表 3-7: 创新创业教育情况 (时点)	38
附表 4-1: 学科专业情况	38
附表 4-2: 国家级、省级特色专业一览表	39
附表 4-3: 省级应用型专业群一览表	39
附表 4-4: 省级服务产业特色专业一览表	40
附表 5-1: 本科生学习成果	40
附表 6-1: 2018 届毕业生各专业毕业率、获学位率情况汇总表	41
附表 6-2: 应届本科毕业生就业情况	42
附表 6-3: 应届毕业生分专业就业率	43
附表 6-4: 分专业体质测试达标率 (2017-2018 学年)	45
附表 7-1: 2017 与 2018 年国家级、省级教学成果奖	47

2017-2018年度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一) 学校基本情况

闽南师范大学是福建省重点建设大学,由原龙溪师范学校于1958年春设立师范大专班发展而来,同年9月成立漳州大学师范学院。1959年春,在原漳州大学师范学院的基础上建立漳州师范专科学校。1963年7月,经国务院批准,由漳州师范专科学校、厦门师范学院、泉州师范学院、南平师范学院合并组建福建第二师范学院。1966年因“文革”停止招生,1970年停办。1977年以来,在福建省委、省政府和漳州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下,重选校址,重建校园,先后经历了龙溪地区中学师资培训班、龙溪师范大专班、漳州师范专科学校等办学经历。1986年经原国家教委批准复办福建第二师范学院,并更名为漳州师范学院。2012年获批服务国家特殊需求的闽南文化与两岸交流研究博士人才培养项目。2013年4月更名为闽南师范大学,本科专业列入本一批次招生。

学校坚持以本科教育为主体,积极发展研究生教育,适度发展继续教育和留学生教育。现有18个学院,全日制在校生20049人。设有62个本科专业,建立了4个一级学科硕士授予点,30个二级学科硕士点,5个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18个领域),涵盖理学、文学、教育学、法学、工学5个学科门类。学校现有服务国家特殊需求博士人才培养项目1个,含4个人才培养方向。全校教职工1490人,其中专任教师1195人。学校共有2个本地校区。

学校积极开展对外合作交流,与美国、英国、德国、日本、澳大利亚等国家高校和科研机构建立合作关系。积极开展闽南文化与两岸交流研究,与台湾成功大学、东海大学等高校保持良好的校际交流关系,合作开展“校校企”闽台高校联合培养本科人才项目。目前,与学校签署协议联合进行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生产服务等活动的机构有141个,其中学术机构有10个,行业机构和企业有84个,地方政府有47个。

(二) 人才培养目标及服务面向

学校的定位与发展目标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遵循高等教育规律,围绕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主动融入福建省地方经济建设与发展,坚持学校“中长期发展规划纲要”中提出的实施“特色化与综合性协调发展、非均衡与整体性协调发展”两大发展战略,始终坚持“育人为本、提升内涵、改革创新、强化特色、协调发展”的工作方针,继续推进学校“中长期发展规划纲要”中确立的“质量立校、学术兴校、人才强校、特色办校”四大重点工程,全面提升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和文化

传承创新的整体水平，推动学校事业又好又快发展。以学科发展为龙头，以学科领域整合与团队建设为抓手、以综合改革为动力、以提高育人质量增强科技创新与社会服务能力，全面提升综合实力，突显办学特色和水平，努力把学校建成一所特色鲜明、多学科融合发展的高水平师范大学。

在人才培养定位上，学校主动适应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遵循高等教育规律，不断凸显办学特色，提高育人质量，积极创建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和营造各类人才成长的条件和环境，致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社会责任感和创新创业精神，实践能力强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服务面向定位：根植闽南、立足福建、面向全国，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培养高素质基础教育师资和各类应用型专门人才。

学校校训为“博学、明理、砺志、笃行”。

(三) 本科专业设置

学校现有本科专业62个，其中12个为新办专业；涵盖文学、教育学、理学、工学、管理学、农学、艺术学、法学、经济学、历史学等十大学科门类(表1-1)。

表1-1 学科专业布局

学科门类	经济学	法学	教育学	文学	历史学	理学	工学	农学	管理学	艺术学
所含本科专业数	4	4	7	9	1	10	14	2	7	4
比例 (%)	6.45	6.45	11.29	14.52	1.61	16.13	22.58	3.23	11.29	6.45

【注】：此表中本科专业数按照《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统计，不含专业方向。

(四) 本科学生情况

1. 在校生情况

学校现有全日制在校学生20049人。其中，本科生19108人（按学年计），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95.72%；硕士研究生683人，硕士研究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3.41%；博士研究生37人，博士研究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0.18%；留学生14人，留学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0.07%。各类在校生的人数情况如表1-2所示（按时点统计）。

表 1-2 各类学生人数一览表

普通本科生数	普通高职(含专科)生数	硕士研究生数		博士研究生数		留学生数	普通预科生数	进修生数	成人脱产学生数	夜大(业余)学生数	函授学生数	网络学生数	自考学生数
		全日制	非全日制	全日制	非全日制								
19,190	0	683	0	37	0	14	37	88	0	0	2483	0	8000

2. 生源及报到情况

2018年，学校计划招生5,060人，实际录取考生5,060人，实际报到4,971人。实际录取率为100%，实际报到率为98.24%，招收本省学生3,268人。学校面向全国22个省招生，其中理科招生省份16个，文科招生省份19个(附表1-3)。

二、师资与教学条件

(一) 师资队伍数量及结构

学校坚持“人才强校”战略，为促进本科教学改革，持续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制订了师资队伍建设规划，不断改进和创新教师人事管理制度，以高层次人才和中青年教师队伍建设为重点，实施“培、引、聘”并举策略，逐步建立了一支素质良好、结构合理、有发展潜力的师资队伍。学校目前有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2人；省级高层次人才76人，其中2017年入选9人；国家级、省级教学名师10人；省部级教学团队5个、省级高层次研究团队5个。广大教师自觉履行教书育人职责，教育教学水平不断提高，为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创新提供了强有力的人力资源保障。

学校现有专任教师1195人，外聘教师111人，折合教师总数1250.5人，与上一年度相比略有增长(表2-1)。外聘教师与专任教师人数之比为9.29%。按折合学生数20703.8人，生师比为16.56:1，满足本科教学要求(表2-2)。分专业生师比(附表2-4)。

表 2-1 近两学年教师总数

年度	专任教师数	外聘教师数	折合教师总数	生师比
2017-2018 学年	1,195	111	1250.5	16.56
2016-2017 学年	1,167	104	1219	16.74

1. 职称结构

目前，全校专任教师1195人中，“双师型”教师285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23.85%；具有高级职称的专任教师516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43.18%；具有研究生学位(硕士和博士)的专任教师957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80.08%。职称结构基本合理(表2-2、附表2-3)。

2. 年龄结构

目前，全校专任教师年龄结构呈正态分布，中青年骨干教师占一半以上，队伍年富力强。其中35岁以下240人，占20.08%；36-45岁602人，占50.38%；46-55岁275人，占23.01%；56岁以上78人，占6.53%(表2-2、附表2-3)。

3. 学历学位结构

专任教师学历学位结构基本稳定，其中获得博士学位人员每年有所增加。目前，

专任教师中，具有博士学位的 356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 29.79%，具有硕士学位的 601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 50.29%（表 2-2、附表 2-3）。

表 2-2 专任教师基本结构表(按时点统计)

1	生师比例	专任教师数		外聘教师		折合在校生数		生师比例	
		1195		111		20703.8		16.56:1	
2	职称结构	正高		副高		中级		初级(含未定级)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133	11.13%	383	32.05%	567	47.45%	112	9.37%
3	年龄结构	35以下		36-45		46-55		56以上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240	20.08%	602	50.38%	275	23.01%	78	6.53%
4	学历结构	博士		硕士		学士		无学位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356	29.79%	601	50.29%	187	15.65%	51	4.27%

（二）本科课程主讲教师情况

坚持教授、副教授为本科生授课。学校把教授、副教授承担本科教学任务作为一项基本制度。

本学年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1187 门，占总课程门数的 54.15%；课程门次数为 2696，占开课总门次的 43.66%。分专业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该专业教授总数的比例（附表 2-5）。

正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321 门，占总课程门数的 14.64%；课程门次数为 594，占开课总门次的 9.62%。其中教授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293 门，占总课程门数的 13.37%；课程门次数为 535，占开课总门次的 8.66%。分专业教授上本科课程占该专业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附表 2-6）。

副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966，占总课程门数的 44.07%；课程门次数为 2152，占开课总门次的 34.85%。其中副教授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899，占总课程门数的 41.01%；课程门次数 2014，占开课总门次的 32.62% 详见（附表 2-7）。

承担本科教学的具有教授职称的教师有 120 人，以我校具有教授职称教师 133 人计，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比例为 90.23%。

我校有国家级、省级教学名师 10 人，本学年在岗主讲本科课程的国家级、省级教学名师 7 人，占比为 100%。

本学年主讲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教授 77 人，占授课教授总人数比例 64.17%。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本科专业核心课程 376 门，占所开设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比例为 60.26%。

（三）教学经费投入

学校优先保障人员经费和教学经费，勤俭办学，坚持把教学工作作为中心工作，优先保证教学经费投入，2017年教学经费总额6468.36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为4679.35万元，本科教学日常运行经费占经常性预算内教育事业拨款与本科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稳步递增；教学改革支出为610.2万，专业建设支出为986.11万，实践教学支出482.02万（附表2-8）。

（四）教学设施应用情况

1. 教学用房

学校拥有芩城和圆山2个校区，办学主体位于漳州市芩城区，校园占地总面积达1222734.47平方米，生均学校占地面积为60.99平方米，总建筑面积591386.39平方米，教学行政用房面积303314.16平方米，生均教学行政用房15.13平方米，其中校内实验、实训（习）场所面积72534.42平方米，生均3.62平方米（表2-9、2-10）。

表 2-9 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项目		学校情况
教学行政用房	总面积(平方米)	303314.16
	教学科研及辅助用房(平方米)	223686.67
	其中：教室(平方米)	67663.95
	图书馆(平方米)	32723
	实验室实习场所(平方米)	72534.42
	专用科研用房(平方米)	18334.11
	体育馆(平方米)	25199.41
	会堂(平方米)	7231.78
	行政用房(平方米)	79627.49

表 2-10 各生均面积详细情况

类别	总面积（平方米）	生均面积（平方米）
占地面积	1,222,734.47	60.99
建筑面积	591,386.39	29.5
绿化面积	603,422.1	30.1
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303,314.16	15.13
实验、实习场所面积	72,534.42	3.62
宿舍面积	187,528.6	9.35
体育馆面积	25,199.41	1.26
运动场面积	91,467	4.56

2.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与教学实验室

学校现有省部级实验教学中心 16 个。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总值 23,042.57 万元，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1.11 万元。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3,115.22 万元，新增值达到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的 15.63%（表 2-11）。

表 2-11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

项目		学校情况
教学、科研 仪器设备	资产总值（万元）	23,042.57
	生均（万元）	1.11
	当年新增（万元）	3,115.22
	当年新增所占比例（%）	15.63

3. 图书馆及图书资源

截至 2017 年底，学校拥有图书馆 2 个，图书馆总面积达到 32,723m²，阅览室座位数 3,200 个。图书馆拥有纸质图书 2,439,177 册，当年新增 61,721 册，生均纸质图书 117.81 册。图书馆还拥有电子图书 3,725,896 册，数据库 47 个。2016 年图书流通量达到 198,090 本次，电子资源访问量 1,172,672 次（表 2-12）。

4. 信息资源

学校校园网主干带宽达到 10,000Mbps。校园网出口带宽 11,384Mbps。网络接入信息点数量 31,000 个。电子邮件系统用户数 500 个。管理信息系统数据总量 80GB（表 2-12）。信息化工作人员 10 人。

表 2-12 图书及信息资源

项目	学校情况
校园网主干带宽（Mbps）	10000
校园网出口带宽（Mbps）	11384
网络接入信息点数量（个）	31000
纸质图书总量（册）	2439177
生均纸质图书（册）	117.81
当年新增纸质图书（册）	61721
生均年进纸质图书（册）	2.98
当年图书流通量（本次）	198090
纸质期刊数量（份）	1958
纸质期刊种类数（种）	1958
数据库（个）	47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一) 专业建设

学校制定的《中长期专业建设发展规划》(2010-2020年)、《“十三五”学科建设发展规划》、《“十三五”专业建设与发展规划》，明确专业建设指导思想和基本思路、专业建设定位、目标及内容。“十三五”期间，根据学校办学定位及以坚持服务国家及福建省海峡西岸经济区对人才的需求为导向，适当减少文科专业，适时增设适应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理工科专业，扩大理工科专业、非师专业招生规模，我校专业建设稳中求进。2018年学校招生的校内本科专业63个，当年停招的校内专业分别是：英语（非师），劳动与社会保障，数学与应用数学（财经数学方向），统计学，物理学（光电方向），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经济学（财务金融方向，闽台），经济统计学（投资决策方向），人力资源管理（闽台），文化产业管理，食品科学与工程（闽台），园林，音乐学（非师），广播电视学（影视多媒体技术方向，闽台）。专业设置情况（表3-1）。

表 3-1 专业设置情况

本科 专业 总数	当年 本科 招生 专业 总数	新专业名单	当年停招专业名单
77	63	商务英语, 统计学, 应用统计学, 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 化学工程与工业生物工程, 地理科学, 软件工程, 物联网工程, 经济与金融, 风景园林, 公共艺术, 公共艺术 (闽台)	英语(非师), 劳动与社会保障, 数学与应用数学(财经数学方向), 统计学, 物理学(光电方向),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经济学, 经济统计学(投资决策向), 人力资源管理, 文化产业管理, 食品科学与工程, 园林, 音乐学(非师), 广播电视学

目前，学校有国家级特色专业1个，省级特色专业5个、省级服务产业特色专业9个；国家级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项目1个，省级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项目8个；2018年，省级示范性应用型专业群2个：物信学院的“光电与传感技术专业群”和生科院的“健康休闲（农业）产业应用专业群”。

我校专业带头人总人数为62人，其中具有高级职称的59人，所占比例为95.16%，获得博士学位的40人，所占比例为64.52%。

(二) 课程建设与教学改革

1. 课程建设

2017-2018学年，学校开课总量为2192门，其中公共选修课94门，占4.29%。累计开设6175门次，其中公共选修课206门次，占3.34%。课堂教学规模（表3-2）。学校自2011年已着力构建起以“公共必修课、通识教育课、专业必修课、专业选修

课、实践教学环节”五大模块的课程体系。其中公共必修课约占总学分的 23-25%；人文社科类和理工类专业必修课程分别约占总学分的 36%和 43%，实践教学环节学分占总学分比率分别在 20%和 30%以上，通识教育课程占总学分的 5%。学校重视优质课程资源建设，充分发挥优质课程资源在本科教学中示范引领作用。截至 2018 年 9 月，已建成省级精品课程 23 门、校级精品课程 24 门，通识教育优质网络课程 55 门、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9 门、校级在线开放课程 4 门。

表 3-2 课堂教学规模

课程类别	课程门次数	30 人及以下课程门次数	31 至 60 人课程门次数	61 至 90 人课程门次数	90 人以上课程门次数
专业课	4623	1359	2732	262	270
公共必修课	1346	47	873	241	185
公共选修课	206	1	169	13	23

2. 教学改革

我校现有省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 6 个，参与学生 2696 人次；现有省级重大教学研究与改革项目 3 项，2017 年立项和在研（含结题）的省级教学研究与改革项目 50 项，建设经费 236 万元。截止 2018 年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国家级项目 1 个，省级项目 5 个。2018 年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省级项目 3 个。

(1) 启动课程教学改革，提升教学效果

学校根据《教育部关于大力推进教师教育课程改革的意见》文件精神，2013 级起各师范专业按照《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试行)》设置教师教育必修课和选修课，并规定必修课、选修课和教育实践学分及比例，相关课程可聘请中小学和幼儿园教师为兼职教师，实行双导师制。

2016 年根据通识教育课程设置改革要求，启动《职业生涯规划与管理》、《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大学生创业指导课》课程教学改革，同时要求每个学院开设一门以上的跨专业通识课程，以学院为单位团队授课。

思想政治理论公共基础课以省级教改项目《思政课教学“2+3”模式改革》、《发挥福建德育资源优势提高实践教学实效性》、《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 3D 平台的构建与运行》、《思想政治理论课“四平台”协同实践教学体系的构建》为抓手，挖掘地方红色文化资源，重点与谷文昌纪念馆、古田会议纪念馆、毛主席率领红军攻克漳州纪念馆合作，通过进课堂——讲好红色故事，进实践——体验红色热土，进科研——研究红色文化，推动教学改革，提升教学效果。

(2) 多措并举改进教学方法，探索多样化教学

学校鼓励教师积极探索启发式、分级式、探究式、讨论式、情景式、案例式等教学方法，推动师生互动，实现教学相长。此外，制定《大学生创新实践学分认定管理办法(试行)》，引导学生将自主学习与创新实践活动相结合。

(3) 闽南文化融入课堂，实施特色化教学

学校充分利用闽南文化资源，将闽南文化元素融入教学。在通识课程中设立“闽南文化”模块。文学院与漳州长泰龙人古琴文化村共建古琴文化研究院，合作开展古琴文化研究，推动古琴文化进校园、进课堂。艺术学院开设闽台民间舞蹈、歌仔戏表演、闽南语歌曲创作、锦歌弹唱、闽南剪纸艺术、闽南文化创意设计等具有浓郁闽台地方特色的系列课程，初步构建起闽台特色艺术教育体系。新闻传播学院开展闽南文化的影视化传播研究与实践教学，作品在国际国内比赛中屡获大奖。

(4) 启动第一批智慧互动教室建设

2017 年学校启动第一批 5 间智慧互动教室建设工作，为教师使用翻转课堂、混合式教学、微课、慕课等新型课堂教学模式提供硬件支持。

(三) 教材建设

学校根据省教育厅开展 2017 年本科优秀特色教材遴选工作的通知精神，经过学校初评，推荐《国家学原理》《童享阳光·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教育通识教程》等 5 门教材参评。经评审，我校有 4 门教材被评为 2017 年本科优秀特色教材，其中《国家学原理》为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优秀特色教材，《童享阳光·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教育通识教程》《高等数学及其思想方法与实验》《英语惯用法教程—隐喻学视角》为校本优秀特色教材（含创新创业、通识教育教材等）。

我校加大对教材出版的资助力度，鼓励教师编写符合教学基本要求、适合我校办学特色的高质量教材，最高资助金额达教材出版金额的 100%，以提高教师编写教材的积极性。

(四) 实践教学

1. 强化实践教学，增加实践教学比重

学校根据进一步推动专业建设和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要求进行新一轮培养方案调整。通过调整，课程结构进一步优化，主要表现为：适度控制专业必修课学分，提高专业选修课程学分比例；创新创业类课程列入通识课程学分中，规定 2017 级起学生需修读的学分；突出实践教学学分比例，明确实践教学学分人文社科类、理工类和师范类专业一般各占总学分 20%、30%、30%以上（附表 3-3）。

2. 重视实践基地建设，不断加强实践教学和社会实践活动

按照“学校牵头、学院负责、校企共建、确保质量”的思路，加强校内外实践教学基地的统筹规划与建设。学校现有校外实习、实训基地 677 个，本学年共接纳学生 3698 人次。其中 1 个国家级校外实践基地、5 个省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直接用于教育学实践教学、工程实践教学、农科教合作人才培养、管理学实践教学、文学

实践教育，多个专业构建了“校企双赢合作联盟”的实训模式。分专业实践教学及实习实训基地（附表 3-4）。

学校构建了地方政府统筹下的高等院校、地方教育部门、中小学校“三位一体”（GUS）的“3.5+0.5”实践性教师教育培养模式。2010 年学校在全省率先推进为期一学期的师范生集中实习支教工作，师范生实习分“大三下、大四上”两批分赴中小学和幼儿园实习，并依托协同支教留守儿童关爱教育信息平台“童享阳光网”，进一步推进师范生实习支教志愿者关爱留守儿童教育工作。

非师范专业实践教学，依托 5 个应用型人才培养专业群建设和 9 个服务产业特色专业建设，探索“专业实践——社会服务——职业成长”一体化培养模式。如法学院法学专业的法律援助、一村一法治宣传员、普法情景剧展演等实践教学实践活动，社工专业的失独家庭服务、流浪关怀服务、精神康复服务、青少年戒毒服务、综合家庭服务等实践教学实践活动，既有效服务社会，又提高学生的实践能力。探索“专业实习——预就业”一体化培养模式。

本学年学校组织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队：国家级重点团队 3 支、全国专项团队 3 支、省级重点团队 15 支、“青年大学生”省级专项团队 5 支、省级河小禹专项团队 2 支、乡村振兴战略之青春特派员省级专项团队 1 支，乡村振兴战略之青春特派员校级专项团队 11 支，前往山西、江西、厦门、漳浦等地围绕“青春大学习，建功新福建”的主题，开展七大类的社会实践活动。本次实践活动全校共有 15 个学院共计 15495 人参加，其中 1023 人参与重点实践服务活动。我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建带动村建，打造美丽乡村”国庆社情观察团荣获 2018 年全国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优秀团队荣誉称号；新闻传播学院四维工作室的“曲艺寻芳——瞪眼家伙”荣获 2018 年全国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百佳创意短视频”荣誉称号；化学化工与环境学院红树林美丽中国实践团的作品荣获 2018 年全国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匠心传播好作品”荣誉称号。

3. 以实验教学示范中心为依托，构建实验教学平台

我校现有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16 个（附表 3-5）。与此同时，在保证实验课开出率的前提下，逐步提高设计性、综合性实验的开设比例，提高学生文献检索和信息筛选、现代网络技术应用、实验方案设计、实验组织、综合应用所学专业知识和解决问题的能力。2017-2018 学年本科生开设实验的专业课程共计 461 门，其中独立设置的专业实验课程 83 门。实验课开出率 100%。分专业毕业综合训练情况数据（附表 3-6）。

学校现有实验技术人员 28 人，具有高级职称 4 人，所占比例为 14.29%，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 7 人，所占比例为 25.00%。

4. 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

根据《毕业论文（设计）相似度检测实施办法（试行）》，从 2017 届毕业生起，均需通过“中国知网”大学生论文管理系统，即大学生论文抄袭检测系统查重检测，方可进入答辩程序。本学年共开设了 5974 选题供学生选做毕业设计（论文）。我校共有 553 名教师参与了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的指导工作，指导教师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的人数比例约占 51.54%。

（五）创新创业教育

学校设立创新创业教育机构 2 个，拥有创新创业教育专职教师 24 人，创新创业教育导师 25 人，至今有 53 人次参加了创新创业教育机构的培训。设立创业实习基地 17 个，其中创业示范基地 1 个，开展创业培训项目 12 个。

设立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平台 6 个。开设创新创业教育课程 43 门，其中创新创业优质课 4 门。开设职业生涯规划及创业指导课程 3 门。开展创新创业讲座 102 次。设立创新创业奖学金 110 万元。创新创业教育情况（附表 3-7）。

本学年学校共立项建设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 36 个（其中创新 30 个，创业 6 个），省部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 57 个（其中创新 52 个，创业 5 个）（表 3-8）。

表 3-8 本科生参加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与参与教师科研情况

国家级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省部级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创新项目数	创业项目数	创新项目数	创业项目数
30	6	52	5

四、专业培养能力

（一）专业概况

1. 培养方案修订

2017 级本科专业培养方案修订，根据《闽南师范大学关于修订 2017 版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通知》方案要求，明确专业人才培养目标遵循专业规范要求、专业认证要求和行业标准。师范专业参照“师范类专业认证标准”，工科专业参照工程教育认证标准，进一步明晰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和专业定位，结合专业特点和应用型人才培养需求，建构符合“创新创业教育”和专业对应行业、产业核心能力需求的专业课程体系。

2018 级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正在组织修订，要求各专业要根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紧扣当前经济转型发展趋势、加强创新创业教育、重视行业主管部门意见、继续参照专业认证标准（师范专业应参照“师范类专业认证

标准”，工科专业应参照工程教育认证标准）等，将专业特点和人才培养需求融合，立足学校实际，建构符合创新创业教育趋势和专业对应行业、产业核心能力需求的人才培养新体系。围绕服务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发展需求，积极拓展对外合作办学路径，充分发挥办学特色优势，着力培养学术性和师范性兼备的“三语双能”（“三语”指汉语、闽南语和英语；“双能”指能讲能教）高层次人才。

2. 专业现状

学校现有本科专业 62 个，涵盖教育学、理学、工学、文学、经济学、艺术学等 10 个学科门类。基本形成以优势学科专业为骨干，基础学科专业与应用学科专业相结合，多学科交叉渗透的学科专业体系。

学校以专业评估、专业认证为契机，通过专业新增与退出的专业动态调整机制，逐步优化专业布局。紧扣《中国制造 2025》对高端制造业人才的需求，2018 年新增“物联网工程”（工学）、“风景园林”（工学），并着力建设“光电与传感技术”示范性专业群。应对互联网金融等新型金融业需要，拟新增金融数学（经济学）专业。撤销“旅游管理与服务教育”专业，拟撤销招生就业情况差、师资队伍弱的劳动与社会保障、人文教育、文化产业等专业。通过专业整合、增设和撤销，调整专业结构，优化专业布局，加强专业结构与经济社会发展匹配性，服务区域经济发展。学科专业布局、专业基本概况（附表 4-1）。

（二）推进优势专业和特色专业建设

1. 优势专业和特色专业建设

学校以学科建设为抓手，依托中国语言文学、数学、化学、心理学等省级重点一级学科的师资力量、科研平台和实验设施，充分发挥相关学科优势，推动和促进优势、特色专业发展。我校的中国语言文学一级学科是省重点学科、省重点特色学科，拥有 7 个二级学科硕士点；2012 年依托中国语言文学一级学科获批“服务国家特殊需求博士人才培养项目”，建立起我校第一个闽台文化与交流方向的博士点。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是国家级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项目，福建省特色专业，拥有 1 个省级教学团队、1 个省级人才培养创新实验区、1 个省级应用型专业群试点项目。化学学科是国家级特色专业和省级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项目，1 个省级服务产业特色专业、拥有 1 个省级实验教学中心教学团队、1 个化学与环境科学类本科生实践技能综合培养创新实验区，建有 2 个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以中文、数学、化学、心理学等一级学科为依托，办学以来为省内外中小学培养了大量人才。我校现有特色专业一览表（附件 4-2）。

2. 加强新专业及专业群建设

学校重视新专业内涵建设，采取多项举措保障新增专业建设成效。一是，新增专业要有较为成熟的相关学科支撑；二是，保证新专业建设经费投入，设立新专业建设

经费，专项预算、专款专用；另外对新专业每年额外配套专业日常办公经费 3 万元。三是，针对新专业发展需要，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和调整、培养与引进并举，完善引进人才政策，除引进该专业领域高层次人才和急需的短缺人才外，还着力引进富有实践经验的行业、企业人才，保障教学质量；四是，加强新专业教学条件建设，在实验室建设、图书资源等方面予以倾斜。五是加强新专业制度建设，制订和完善新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教学大纲等教学文件，从培养方案、师资队伍、课程建设、实验室、实习基地建设等方面全方位推进专业建设，严格质量监控，建设期满接受学校及省学位办的评估验收，从管理上确保新专业建设质量。目前，我校主动对接区域主导产业、新兴产业和产业转型升级的需要，积极推进应用型人才培养专业群建设。我校已有 5 个省级应用型人才培养专业群（附表 4-3）、9 个省级服务产业特色专业（附表 4-4）。

五、质量保障体系

（一）教学质量保障体系队伍建设

我校实行校、院、系（教研室）三级教学管理模式。同时，成立学生教学信息员队伍，让学生主动参与教育教学培养全过程。

1. 教学管理队伍

我校已建立一支专兼职结合、结构合理、素质较高、精干高效和相对稳定的教学管理队伍，从学校和院系两个层面负责教学管理工作，严格执行规章制度，有效履行管理职能，保证教学工作有序运行。

校领导情况，我校现有校领导 9 名。其中具有正高级职称 7 名，所占比例为 77.78%，具有博士学位 4 名，所占比例为 44.44%。本学年领导评教的覆盖比例为 16.55%。

校级管理层面，由分管教学的副校长和教务处全体人员组成，校级教学管理人员 17 人，其中高级职称 8 人，所占比例为 47.06%；硕士及以上学位 13 人，所占比例为 76.47%。

学院教学管理队伍，由各学院分管教学领导和教学秘书、教务员组成，院级教学管理人员 42 人，其中高级职称 17 人，所占比例为 40.48%；硕士及以上学位 35 人，所占比例为 83.33%。

教学管理人员教学管理研究方面成果，获得省部级教学成果奖 4 项，发表教学研究类论文 9 篇，教学管理类论文 1 篇。

2. 教学督导队伍

我校坚持实行校、院两级教学督导制度，全校现有教学督导人员 66 人（其中校级教学督导成员 19 人、实验室安全督导员 5 人），每个学院配备督导员 1-4 人。教学督导队伍注重“三个结合”，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结合，保证年龄结构合理；不同学科

结合,根据专业设置,聘用不同学科督导人员,保证教学督导工作能涵盖各学科领域;教学型和管理型相结合,既聘请专业造诣较深、教学经验丰富的一线教学人员,又聘请具有丰富管理经验的教學管理人员,优先选聘曾任或现任院系领导、学科带头人或专业负责人,保证教学督导工作有效性。本年度校督导委员会共听各类课程 789 节、看课 363 节、抽查了全校 456 个班级的 705 袋试卷。

3. 学生管理与服务

学校现有学生管理人员 90 人,其中专职学生辅导员 40 人,其他学生管理人员 50 人。学生管理人员中具有高级职称的 19 人,所占比例为 38%,中级职称的 24 人,所占比例为 48%。专职辅导员中,具有研究生学历的 38 人,所占比例为 95.00%,具有大学本科学历的 2 人,所占比例为 5.00%。辅导员中,具有中级职称的 17 人,所占比例为 42.50%。学校配备专职的心理咨询工作人员 4 名。

(二) 完善制度保障, 确立教学工作中心地位

本科教学是我校人才培养的中心工作。我校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质量为重”,围绕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完善规章制度,建立健全质量标准,构建本科教学质量保障体系。

1. 确立学校党政领导是本科教学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制度,本科教学质量由校领导亲自负责,校领导班子定期召开党委会、校长办公会,研究部署本科教学工作中的重大事项,制订了一系列政策措施保障本科教学工作的顺利开展。制定校领导联系学院制度,定期深入本科教学一线,通过听课、座谈、研讨等形式了解基层情况,听取教师 and 学生的意见,协调和解决教学过程中出现的具体问题。

2. 制定本科课堂教学质量一票否决制,将教学质量作为教师系列职称评聘的重要依据。从制度保障角度约束和促进教师重视本科教学,努力强化自身素质,提高教学质量。鼓励优秀教师承担本科教学工作,并出台政策鼓励教授承担本科专业基础课。

3. 加强质量标准建设。一是修订《闽南师范大学教师本科课程教学工作规程》,从课堂教学、课外指导与作业、实验实习、考试考查、指导毕业论文(设计)、师德教风等方面提出规范化要求,不断增强全体教师的工作责任心,提高教学质量。二是要求各专业要根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和“师范类专业认证标准”、“工程及科技教育认证标准”,将专业特点和人才培养需求融合,修订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并以专业评估、师范类专业认证、工程及科技教育认证为抓手,强化专业标准及专业质量意识。

(三) 完善日常监控, 全方位全程化开展教学质量检查

根据新时期教学质量发展的需要,今年我校修订实施了《闽南师范大学教学督导委员会工作条例》。旨在构建学校和学院两级各司其职又相互配合、相互衔接的教学

督导队伍。这有利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对教学工作的宏观指导和质量监控，有利于实现定期监控与不定期监控两种形式相结合，形成多层面、多角度、全方位课堂教学质量保证体系，保证教学过程各个环节按规范进行，达到相应的质量标准，不断提高教育质量和办学水平。具体来说我校教学质量监控方式主要有以下三种：

定期监控：一是，开学初检查各项教学工作准备情况，重点在于学生、教师、教材、教室四到位；二是，每学期期中有组织地进行全面系统的期中教学检查，重点包括教师课堂教学质量检查、教学计划执行情况、各教学环节的实施情况等；三是，期末学校对教师教学质量进行全面监控和考核。

不定时监控：一是，建立听课制度。校院领导、教研室主任、教师同行每学期定期不定期深入课堂听课，了解课堂教学情况，加强教学质量的监督检查；二是，建立教学督导委员听课与院级学生信息员反馈制度。及时了解和反馈教学中存在的问题，确保课堂教学质量；三是，开辟校级学生教学信息员网上信息反馈通道，建立全校各部门、教师、学生沟通的重要信息平台；四是，开展视频巡查和课堂实地巡查相结合，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教风学风建设的通知》（教务〔2017〕56号）文件，成立由教务处、教师工作处、学生处、校团委和校教学督导委员会等部门人员组成的教风学风建设联合巡查组，对日常课堂教学秩序进行不间断的常规检查；五是，本科生班主任制度的实施，为本科生的学习提供指导；六是，各学院、各部门开通微博、微信作为教师、学生沟通的重要信息平台，建立以教务处牵头的教学质量管理qq群，将教学管理、教学状态等情况及时向各学院师生进行反馈，确保教学秩序正常运行。

专项监控：一是，开展专业满意度调查。开展专业满意度调查是为更好地了解我校专业人才培养与用人单位需求的现状，进一步优化专业课程体系，提高教学质量。根据专业满意度调查结果及时对课程、教学、实验、实践等教育目标方面的达成进行调整与优化。二是，举办“教学质量月”活动，开展专项检查，对于试卷、实验室建设与利用、毕业论文(设计)、教育实习(见习)、专业实践等教学环节的质量情况每年定期另行组织学院自查，学校组织专家进行专项重点检查和测评。

(四)完善教学评价，多种渠道保障质量提升

教师课堂教学质量的准确评价既是促进教师投身教学、重视教学工作的重要因素，也是确保学生认同教师、专心学习的重要保证。我校将教学督导委员会、两级学生信息员制度、同行评教制度等方法相结合，通过学生、任课教师、退休教师多渠道参与，逐步完善本科教学评价机制。校教学督导委员会成员深入课堂随机听课，指导青年教师改进教学方法，向学校职能部门提出教学改革的意见和建议；学生教学信息员负责了解和监督班级日常教学情况，并及时通过各种形式加以反馈，本年度调整增补校级学生教学信息员242人，收悉并处理学生信息反馈357条。完善学生、教师网上评教，领导、督导看课、听课评教。2017-2018学年度学生评教覆盖面为79.68%，其中评价

结果为良好以上的占 98.89%；同行、督导评教覆盖率为 65.45%，其中评价结果为良好以上的占 99.94%；校领导评教覆盖率为 16.55%，其中评价结果为良好及以上的占 100%（表 5-1）。

任课教师可通过教务管理系统查看学生网上评教与同行评价的数据，以利于教师更准确地掌握授课效果，及时调整教学内容，改进教学方法，不断提高授课质量。同行评价与学生评课相结合，网络评课与信息员评课相结合，多形式评教，多渠道参与，进一步完善了教学评价机制，对本科教学质量起到了促进作用。

表 5-1 教学质量评估统计表（学年）

各类评教情况					
项目	覆盖比例 (%)	优 (%)	良好 (%)	中 (%)	差 (%)
学生评教	79.68	79.32	19.57	1.11	0
同行、督导评教	65.45	89.52	10.42	0.06	0
领导评教	16.55	77.70	22.30	0	0

（五）完善专项评估，提升教学质量

为进一步加强我校本科专业建设与管理，检验本科专业的建设成果，逐步建立和完善本科专业建设与评估机制，保障和提高本科专业人才培养质量，全面提升专业建设整体水平，我校在 2016 完成本科专业评估后，2017 年启动“小学教育”专业师范认证，2017 年下半年开始我校“电子信息工程”、“食品科学与工程”、“环境工程”三个工科专业进入福建高校第三批 I EET 工程及科技教育认证。开展教学实验室考核，由校内实验督导委员组成教学实验室考核工作组，对校内 14 个学院（部）实验室工作进行了现场考核。

2018 年 5 月，我校在“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回访”中得到了评估专家的肯定。经过一年多的审核评估整改，我校进一步明晰专业人才培养目标，探索“跨专业应用型人才”培养计划，推进省市共建、校地（企）深度融合发展。师资方面，引进高层次人才，全职聘用具有博士学位的高层次人才，大力拓展台湾师资聘用。

各类评估为我校摸清各专业的实际情况，厘清专业建设思路，完善课程建设、专业建设体系，提升专业建设层次和水平提供了重要的参考价值和指导意义。

（六）完善教学竞赛，激励教师提升教学水平

近年来，我校与省教学竞赛接轨，出台了闽南师大关于《闽南师范大学教师教学竞赛办法》，每年举行一次全校性本科课堂教学竞赛，激励全体教师投身教学改革，发现优秀教师，培养教学名师，促进中青年教师优化教学过程，夯实教学基本功，提高课堂教学水平。

2017-2018 学年课堂教学竞赛活动，全校各学院共有 117 名专任教师参加比赛。其中 4 人获一等奖，26 人获二等奖。这一全校性教学竞赛活动，对于提升教师课堂教

学技能，树立本科教学中心地位、提升学校整体教学水平具有重要意义。

2018年6月，我校选送四名青年教师参加“福建省第四届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这次竞赛我校获得一个一等奖，三个三等奖，充分展示了我校教师扎实的教学基本功和良好的精神风貌。我校被授予“优秀组织奖”。

六、学生学习效果

(一) 学生发展情况

1. 完善技能训练，促进学生综合能力发展

为强化技能，提高动手能力，学校搭建“两赛”平台，即教师职业技能竞赛与非师范职业技能竞赛，将课内训练与课外竞赛结合。教师职业技能竞赛已举办23届，非师范职业技能竞赛已举办15届，学生参赛人数累计34278人次，获奖6328人次，其中2017—2018学年参赛学生2127人次，集体奖项31个团队，其中特等奖7个，一等奖11个，二等奖7个，三等奖5个；个人奖372人次，其中特等奖24个、一等奖114个、二等奖90个、三等奖100个、优秀奖43个。另外，我校2017届、2018届师范生普通话水平测试通过率分别为95.35%、95.45%。2018届本科毕业生毕业综合训练课题(含毕业设计、论文等)总数为5974，在实践(实验、实习、工程实践和社会调查等)中完成数4187，占70.09%。

2. 积极创造条件，为学生创造更多第二校园学习机会

(1) 学校积极拓展国际交流合作。学校积极拓展汉语国际推广和来华留学生招收工作，入选福建省海外华文教育基地校，承担中国驻拉瓦格领事馆培养菲籍留学生和华文师资工作。充分发挥我校闽南区域优势和教师教育优势，着力培养三语(英语、对外汉语、闽南语)、双能(能讲能教)的汉语国际教育人才。学校与日本岛根大学、美国内华达大学、澳大利亚纽卡索大学等高校合作办学，选派学生免费修读本科课程。此外，我校与荷兰瓦格宁根大学、英国普利茅斯大学、美国宾夕法尼亚州立大学等全球60所学校建立合作关系，开展冬夏令营等交流项目。在此基础上，2018年又新增与美国堪萨斯州立大学、美国纽约理工大学、英国考文垂大学、英国福德蒙特大学等11所英美澳名校合作办学，启动国际预科项目，为学生增加更多第二校园学习机会。

(2) 闽台合作办学。我校持续与台湾东海大学、世新大学、铭传大学、大叶大学、明道大学、高雄第一科技大学、朝阳科技大学等台湾高校合作举办开展“3+1”、“4+0”校校企闽台高校联合培养本科人才项目，引进台湾高等教育优势资源。此外通过与台湾合作高校成功举办诗歌节、承办“海峡两岸闽南文化研习营”和“海峡两岸大学生微电影文化艺术节”等为载体，切实推动双向学术交流、文化交流和师生交流。

(3) 依据《本科生课程学分及成绩认定暂行规定》，继续加强与美国内华达大学、

澳大利亚纽卡索大学、日本岛根大学、东海大学、世新大学、铭传大学、中国人民大学、厦门大学、北京电影学院等国（境）内外高校合作，开展一学年或一学期交流学习，实现学分互认，增加一部分学生大学期间第二校园学习的经历。

（4）提高宣传力度和服务水平，将与我校合作的国（境）内外高校合作情况，上传至各学院主页和 LED 宣传屏。海外教育学院耐心解答有意赴海外学习学生的各种问题，并协助学生办理相关手续；激励更多学生到境外学习交流，拓宽学生的国际视野。

（5）出台《闽南师范大学“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教师奖励办法（暂行）》（闽南师大〔2017〕164号），进一步激发我校师生的创新创业热情，提高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出台《闽南师范大学大学生科技创新实施办法》《闽南师范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管理暂行办法（试行）》等文件；积极推进科技创业与大学生创业相结合，鼓励专业教师将科研成果、专利技术用于创新创业。

3. 参加科技文化竞赛活动，提高学生创新能力

学校积极引导和鼓励学生参加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比赛、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大赛、全国大学生英语技能大赛、“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等各级各类科技赛事。本年度全校学生在各级各类竞赛中，共获得省级以上奖项 841 项，其中国际级奖项 19 项，国家级奖项 379 项，省级奖项 443 项。在福建省第四届高校师范生教学技能大赛中，我校获 5 个二等奖，17 个三等奖；在第五届全国师范院校师范生教学技能竞赛中，我校获 3 个三等奖，1 个优胜奖。我校数学与统计学院陈锦坤副教授指导的刘学经、冯勤璘、蒋钦梅组成的队伍获 2018 年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交叉学科建模竞赛(MCM/ICM)二等奖。本科生学习成果（附表 5-1）。

（二）学习满意度

2017-2018 学年从学生对教师的评价看，满意以上比例达到 98.89%，整体反映学生对学校教风较满意。

2017-2018 学年，我校通过用人单位和毕业 3 年以上的校友对“电子信息工程”、“食品科学与工程”、“环境工程”三个工科做了专业教育目标重要性的调查，调查显示三个专业毕业生的平均满意度均较为满意。

（三）应届本科生毕业就业情况

2018 届共有本科毕业生 4861 人，实际毕业人数 4715 人，毕业率为 97%，学位授予率为 99.51%（附表 6-1）。截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学校应届本科毕业生初次就业率达 92.73%。毕业生最主要的毕业去向是企业，占 58.44%。升学 426 人，占 9.03%，其中出国（境）留学 54 人，占 1.24%。由于我校本科生以农村生源为主，受限于经济压力，同时就业情况较好，学生考研和出国学习的意愿不高，因此升学、留学占比较低。

应届本科毕业生就业情况（附表 6-2）、分专业就业率（附表 6-3）。

（四）转专业与辅修情况

本学年，转专业学生 109 名，占全日制在校本科生数比例为 0.57%。辅修的学生 3 名，占全日制在校本科生数比例为 0.02%。

七、特色发展

（一）面向农村基础教育，协同培育“四有”教师

1. 招收地方农村专项师范生

2017 年我校经过与上级主管部门及各地市教育局的多方沟通协调，在地方农村专项计划中落实乡村教师“专项招生”试点，针对 23 个省级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的报考师范类专业的考生最多给予本一线降 20 分的录取优惠政策，共投放师范类专业计划 224 个。通过“专项招生、专项培养、意向就业”乡村教师人才培养模式，培养一批甘于奉献、扎根乡村的“下得去、留得住、教得好”优质乡村教师，为新时代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提供了一条路径。

2. 培养优质基础教育师资

学校继续实施“卓越教师培养计划”和“乡村教师人才培养专项计划”。2017 年 4 月“乡村教师人才培养专项暨青年先锋队计划 2017 年春季班”开班，166 名学员参加开班仪式。2017 年以来我校承办“福建省乡村教师素质提升工程”，初中数学、小学数学、初中地理教师省级培训班已陆续顺利开班。

3. 提升对基础教育的引领力和服务力

依托“基于‘协同支教+留守儿童关爱教育’的乡村教师培养模式”项目和“区域农村教师发展协同创新中心”（省 2011 协同创新中心），持续深化教师教育培养模式改革，实施“四项计划”，协同推进实习支教与留守儿童关爱教育工作，协同创新乡村教师培养模式，切实落实乡村教师支持计划。夯实农村教师发展的重大理论和前沿问题研究，服务乡村教育特殊需求，努力建成立足福建、辐射全国的农村教师发展协同创新基地。2017 至 2018 年我校在基础教育方面的成果：2017 年“地方高师院校师范生师德养成‘三课堂四阵地’体系建构与实践”获省级（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二等奖。2018 年“实习支教促进留守儿童阳光成长的实践与研究”项目，获得省级（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特等奖、国家级（基础教育）教学成果二等奖。“以教育戏剧为媒介推动中小学人文素养教育的探索与实践”获省级（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一等奖（附表 7-1）。

4. 全面巩固和发展乡村教师教育特色

在职前培养方面，探索推进“学科核心素养提升+高质量见习+实习支教促进留守儿童关爱教育+学校直管附属学校”四位一体培养模式，不断深化教师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以师范类专业认证为抓手，高标准、严要求推进教师教育振兴发展，培养适应中小学、幼儿园教育教学需要的“四有”教师，成为福建省教师教育培养的重要基地。

在职后培训方面，我校为省级中小学教师培训基地，有力地服务我省基础教育教师队伍建设，将成立“三个中心”（基础教育评估中心、教育督导与教师发展中心、基础教育教学资源中心），组建“两支专家团队”（基础教育和教师发展专家团队、基础教育师资培训专家团队），全力服务省内中小学教师队伍教育和培养；与地方政府共建中小学教师教研基地，成立各级名师工作室，打造一批教研能力强、水平高、影响力大的名师、学科带头人。

(二) 主动服务国家战略需求，创新培养闽南文化特色人才

1. 闽南文化与服务国家战略需求

闽南文化以中华文化为主体，融合了闽越文化、闽南本土文化，吸收了异域有益文化。台湾是闽南文化的重要传播区，有800多万漳州籍同胞，占台湾总人口的35.8%。而作为闽南文化核心区和台湾文化主要发祥地的漳州，与台湾地缘近、血缘亲、文缘深、商缘广、法缘久，在两岸交流中有不可替代的作用。

胡锦涛同志、习近平总书记先后强调闽南文化在两岸交流的重要作用。这迫切需要深入开展闽南文化研究、人才培养与两岸交流互动，有效增进台湾同胞的中华文化认同，打造两岸共同精神家园，真正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两岸一家亲”的对台工作理念，主动服务国家战略需求。

2. 闽南文化人才培养机制的创新发展

(1) 闽南文化人才培养的历史积淀

20世纪60年代起，我校陈炳昭等先生就致力于系统全面地研究闽南方言及掌故，为闽南文化研究奠定学科基础，闽南文化研究逐渐成为学校的学术传统。20世纪90年代把闽南文化融入到人才培养体系中，逐渐形成自己的学科特色和办学特色。1996年，我校在全国高校率先成立了闽南文化研究所。2003年，我校开始建设闽南文化特色学科，如以闽南方言与闽南文化为特色和主要方向的“汉语言文字学”、以林语堂与漳籍现代作家研究为特色和主要方向的“中国现当代文学”、以闽南现代史为特色和主要方向的“专门史”列为我校重点建设学科，2005年省重点学科“中国古代文学”也增设闽南文化与文学方向。同时，学校开发了一批具有闽南文化内容的新课程，在汉语言文学、历史学、人文教育、旅游管理等专业开设了闽南文学、闽台关系史、闽南华侨史等课程，在全校开设闽南方言文学欣赏等公选课。通过这些课程的设置，引导

学生在教学中接受闽南文化的熏陶，开阔视野，提高人文素养。

(2) 闽南文化人才培养的深度拓展

经过长期的历史文化学术积淀，根据国家战略需求，在国家和省地市各级部门的指导帮助下，我校逐步构建海内外首个从本科到硕士、博士的完整的闽南文化特色专业人才培养体系。2007年，国家批准建立了第一个国家文化生态保护区——闽南文化生态保护区。其《规划纲要》中明确要求“高校和地方联合培养研究人才，设立闽南文化学科，培养本科生、硕士生、博士生”。2011年，在福建省教育厅的支持下，我校正式启动福建省“优秀闽南文化人才培养计划”教改试点项目。2012年，在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国务院台办、全国台联、教育部、福建省人民政府等部门支持下，我校成立了闽南文化研究院，设置了闽南民俗文化与民间文艺、闽南文化与家族社会两个目录外硕士点，同时启动了服务国家特殊需求的“闽南文化与两岸交流研究”博士人才培养项目。

闽南文化研究院现有专职人员22人，其中教授4人，副教授9人，讲师5人，有博士学位的教师10人。该院立足于闽南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着眼于促进两岸文化交流，致力于闽南文化传承与创新，集人才培养、学术研究、文化交流、社会服务等功能于一体，既是两岸开展闽南文化交流的特色专业高端平台，也是大陆唯一一家培养闽南文化与两岸交流研究博士层次人才的综合性教学科研机构。

目前，学校在福建省“优秀闽南文化人才培养计划”改革项目方面，每年从文学院等五个院系招收30名本科生，开设闽南文化概论、闽南家族社会等31门课程，聘请两岸教师联合授课，实行小班教学和个性化培养，注重强化教学实践，组织学生到漳厦泉及金门、澎湖、台湾岛内等地开展田野调查，至今编辑出版了9卷学生调研文集，得到了闽南文化研究专家学者们的广泛肯定。在“闽南文化与两岸交流研究”博士人才项目建设方面，师资队伍、培养方案、日常管理已进入常态化。该项目从2013年秋季开始正式招生，聘请厦门大学陈支平教授、福建师范大学马重奇教授、陈庆元教授、林国平教授为兼职博士生导师。截至2018年9月，已连续6年招生，现有在读博士研究生37人，其中台湾籍学生18人，实现了生源的地区突破，形成两岸青年携手学习研究闽南文化、共同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和谐互动局面。

3. 促进两岸文化交流及地方文化建设

学校注重将完善闽南文化特色专业人才培养体系与致力于服务国家战略需求和福建发展的科学研究结合起来，组织申报了一批高水平的科研项目，闽南院现有在研国家社科基金项目6个、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2个、福建省社科规划项目及省高校海西专项40个、校级重大、重点项目8个，其他项目22个。

截至目前，我校在闽南文化与两岸交流研究方面，已组织出版和公开发表了一大批高质量、高水平的学术研究成果。其中，《台海文献汇刊(60册)》《闽南涉台族谱汇

编(100册)》和《台湾族谱汇编》(80册)填补了闽南历史文化研究的空白,也再一次佐证了两岸文化同根同源、两岸同胞是一家人的历史事实。《闽台民间舞蹈研究》、《台海文献汇刊》《闽南历史文化概说》等论著分获教育部高校社科研究优秀成果奖、福建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

主动承担国家和省市有关部门的社会服务和文化交流任务。如:承担教育部、福建省委统战部及漳州市的委托课题;承担国务院台办年度重点交流项目“海峡两岸闽南文化研习营”;承担了一批以“闽南文化与两岸交流”为主要内容的业务培训,为国家和福建有关部门开展对台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智力支持和平台支撑。近年来,我校邀请湾知名闽南文化研究专家学者来校交流讲学,同时主办或承办了闽南文化交流研究方面的大型国际学术会议,如:林语堂国际学术研讨会、第十一届闽方言国际学术研讨会、第三届开漳圣王国际学术研讨会、闽南跨文化国际学术研讨会、海峡两岸朱熹陈淳学术研讨会、“一带一路”与海外华人国际学术研讨会、“两岸一家亲——全国台联2017年台湾民情学术研讨会”、新形势下两岸经济社会融合发展学术研讨会等,为传承创新闽南文化、推动两岸文化交流、促进祖国和平统一大业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闽南文化办学特色的效应明显。我校在闽南文化特色人才培养机制方面取得的重要成果,引起了大陆和台湾诸多高校的关注,为莆田学院、韩山师范学院、赣南师范大学、成功大学与金门大学等海内外高校所借鉴,产生了开发利用区域文化资源、充实校本教育内容和服务国家特殊需求高端人才培养模式的辐射性示范效应,说明学校的闽南文化特色人才培养已获得社会的广泛认可。

八、需要解决的问题

2017-2018学年,学校取得了办学发展的一系列成绩,同时也存在着一些不足和问题。当前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包括:

教育综合改革试点的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大;经费投入需进一步增加;师资队伍建设还需进一步加强,特别是需要加大领军人才的培养和引进;教学条件建设还需进一步改善,需要推动数字化校园建设,教学管理信息化水平有待提高;专业结构与布局需进一步优化,主动对接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实验室管理信息化、系统化有待加强,实验教学资源配置与利用有待优化和提升;教学评估体系需进一步完善;教学激励机制有待改进;学生创新创业教育有待进一步深化;对外交流合作的层次有待提升等。针对一系列问题,学校正在认真总结分析并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加以解决,以更好契合应用型人才培养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

学校将进一步增强责任意识和忧患意识,凝心聚力,开拓创新,坚定不移地走以提高质量为核心的内涵式发展道路,以高度的责任心和强烈的使命感开创学校各项事业科学发展的新局面。

附录：

附件：闽南师范大学 2017-2018 年度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支撑数据

序号	数据名称	数值
1	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 (%)	95.72
2	教师数量及结构	全校专任教师1195人中，“双师型”教师285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23.85%；具有高级职称的专任教师516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43.18%；具有研究生学位（硕士和博士）的专任教师957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80.08%。职称结构基本合理。 (详见附表2-3)
3	专业设置情况	学校现有校内本科专业77个，当年招生的校内本科专业63个。
4	生师比	16.56 : 1 (分专业详见附表2-4)
5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元/生)	11129.63
6	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万元)	3115.22
7	生均纸质图书(册/生)	117.81
8	电子图书总数(册)	3725896
	电子期刊、图书等数据库数量(个)	47
9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平方米/生)	15.13
	生均实验室面积(平方米/生)	1.22
10	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元/生)	2438.43
11	本科专项教学经费(万元)(自然年度内学校立项用于本科教学改革和建设的专项经费总额)	3433.1
12	生均本科实验经费(元/生)(自然年度内学校用于实验教学运行、维护经费生均值)	60.52
13	生均本科实习经费(元/生)(自然年度内用于本科培养方案内的实习环节支出经费生均值)	79.25
14	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门)(学年度内实际开设的本科培养计划内课程总数，跨学期讲授的同一门课程计一门)	2333
15	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分专业详见附表3-3
16	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分专业详见附表3-3
17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 (不含讲座)	90.23% (分专业详见附表2-5)
18	教授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	8.66 (分专业详见附表2-6)
19	实践教学及实习实训基地	(分专业详见附表3-4)

序号	数据名称	数值
20	应届本科生毕业率 (%)	97 (分专业详见附表6-1)
21	应届本科生学位授予率 (%)	99.51 (分专业详见附表6-1)
22	应届本科生初次就业率 (%)	92.73 (分专业详见附表6-2)
23	体质测试达标率 (%)	97.1 (分专业详见附表6-3)
24	学生学习满意度 (%)	98.89
25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 (%)	99.19
说明:		
24. 是指学生评教优良率, 通过教学管理系统由学生给教师评课得分统计而成(80分以上为优良)		
25. 是指用人单位对毕业生工作态度、业务水平、创新能力、团队合作的总体满意度, 网络平台问卷调查结果		

附表 1-3: 生源情况

省份	批次	录取数			批次最低控制线 (分)			当年录取平均分与批次最低控制线的差值 (分)		
		文科	理科	不分文理	文科	理科	不分文理	文科	理科	不分文理
福建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85	174	0	531	470	0	15.3	22.4	--
福建省	无批次招生	288	202	0	290	246	0	136.7	91.6	--
安徽省	提前批招生	0	0	4	486	432	316	--	--	60.5
广西壮族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生 B	12	8	0	403	345	0	102	77.12	--
贵州省	第二批次招生 B	12	8	0	397	299	0	132.2	129.1	--
江苏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0	10	0	281	258	0	--	68	--
广西壮族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生 A	0	0	184	403	345	0	--	--	0
福建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65	85	0	446	378	0	65	71.3	--
湖北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14	40	0	441	375	0	102.9	75.5	--
贵州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119	213	0	477	379	0	87.7	79.1	--
山西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62	58	0	476	432	0	34.2	29.5	--

省份	批次	录取数			批次最低控制线（分）			当年录取平均分与批次最低控制线的差值（分）		
		文科	理科	不分文理	文科	理科	不分文理	文科	理科	不分文理
甘肃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56	78	0	456	436	0	38.9	27.6	--
河北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22	8	0	358	441	0	14.9	46.7	--
河南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84	142	0	436	374	0	105	113.7	--
安徽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18	42	0	486	432	0	65.8	66.1	--
福建省	第一批次招生	354	1,176	0	551	490	0	6.1	9.3	--
湖南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23	84	0	526	450	0	42.8	52.5	--
湖南省	提前批招生	0	0	28	0	0	334	--	--	79.4
山东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16	22	0	505	435	0	48.5	67.7	--
云南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61	44	0	490	430	0	82.8	74.8	--
江西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22	48	0	496	447	0	21.5	61.4	--
福建省	提前批招生	382	461	0	551	490	0	10.2	27.7	--
四川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59	59	0	492	458	0	53.3	73.5	--
海南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0	10	0	579	539	0	--	20.8	--
重庆市	第二批次招生 A	7	0	0	434	428	0	94.1	--	--
吉林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8	0	0	432	405	0	78.4	--	--
辽宁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8	0	0	461	368	0	77.8	--	--
西藏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生 A	20	0	0	320	278	0	58.3	--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生 A	43	0	0	372	341	0	97.7	--	--
浙江省	无批次招生	0	0	32	0	0	344	--	--	234.4

附表 2-3：教师数量及结构

项目		专任教师		外聘教师	
		数量	比例 (%)	数量	比例 (%)
总计		1,195	/	111	/
职称结构	正高级	133	11.13	3	2.7
	其中教授	122	10.21	1	0.9
	副高级	383	32.05	2	1.8
	其中副教授	308	25.77	1	0.9
	中级	567	47.45	106	95.5
	其中讲师	456	38.16	1	0.9
	初级	69	5.77	0	0
	其中助教	49	4.1	0	0
	未评级	43	3.6	0	0
最高学位结构	博士	356	29.79	0	0
	硕士	601	50.29	16	14.41
	学士	187	15.65	51	45.95
	无学位	51	4.27	44	39.64
年龄结构	35岁及以下	240	20.08	13	11.71
	36-45岁	602	50.38	45	40.54
	46-55岁	275	23.01	47	42.34
	56岁及以上	78	6.53	6	5.41

附表 2-4：分专业生师比（2017-2018 学年）

学院	专业	学生	学生数计算式	专任教师+外聘教师折合	生师比
文学院	汉语言文学	1228	682（师范）+546	61+5	18.61
	汉语国际教育	191		9+2	17.36
外国语学院	英语	634	517（师范）+117	36	17.61
	日语	214		18	11.89
	翻译	224		14	16.00
	商务英语	305		25	12.20
法学与公共管理学院	法学	621		30	20.70
	政治学与行政学	266		12+1	20.46
	社会工作	237		10+1	19.75
	劳动与社会保障	100		6	16.67

学院	专业	学生	学生数计算式	专任教师+外聘教师 折合	生师比
数学与统计学院	数学与应用数学	846	642(师范)+204	50	16.92
	信息与计算科学	213		11	19.36
	统计学	107		8	13.38
	应用统计学	102		8	12.75
物理与信息工程学院	物理学	234	188(师范)+46	23	10.17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410		21	19.52
	电子信息工程	391		12+7	20.58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399		13+7	19.95
	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	153		10	15.30
化学与环境学院	科学教育	132	132(师范)	7+1	16.50
	化学	329	329(师范)	23	14.30
	应用化学	417		20	20.85
	环境工程	208		11	18.91
	环境科学	194		10	19.40
	化学工程与工业生物工程	90		10	9.00
	历史学	329	329(师范)	39	8.44
计算机学院	地理科学	100	100(师范)	7	14.29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598		33	18.12
	网络工程	461		22+3	18.44
教育科学学院	软件工程	386		19+1	19.30
	教育技术学	119	119(师范)	11	10.82
	学前教育	272	272(师范)	19	14.32
	小学教育	401	401(师范)	28+3.5	12.73
体育学院	心理学	233	233(师范)	21	11.10
	体育教育	477	477(师范)	39	12.23
商学院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140		7	20.00
	经济学	473	161(闽台)+312	19+5	19.71
	经济统计学	259		9+4	19.92
	国际经济与贸易	479	140(闽台)+339	17+5	21.77
	经济与金融	394		18	21.89
	市场营销	364		13+1	26.00
	财务管理	393		19	20.68
	人力资源管理	316	132(闽台)+184	13+1	22.57
生物科学与技术学院	旅游管理	326		16	20.38
	生物科学	323	323(师范)	24	13.46
	食品科学与工程	562	167(闽台)+395	29	19.38
	食品质量与安全	369		19	19.42
	园艺	150		17	8.82
	园林	348		20	17.40

学院	专业	学生	学生数计算式	专任教师+外聘教师 折合	生师比
艺术学院	音乐学	310	195（师范）+115	32	9.69
	美术学	237	237（师范）	16	14.81
	公共艺术	230		16	14.38
新闻传播学院	广播电视学	376	175（闽台）+201	17+3	18.80
	广告学	370		18	20.56
	编辑出版学	371		17+2	19.53
	广播电视编导	214		10+1	19.45
马克思主义学院	思想政治教育	347	347（师范）	19+2	16.52

附表 2-5：分专业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该专业高级职称总数的比例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授课教师			
			总数	高级职称数	教授数	教授为本科生上课率（%）
1	020101	经济学	29	12	4	33.33%
2	020102	经济统计学	19	13		0.00%
3	020307T	经济与金融	23	8	1	12.50%
4	020401	国际经济与贸易	26	6	3	50.00%
5	030101K	法学	37	13	4	30.77%
6	030201	政治学与行政学	19	8	2	25.00%
7	030302	社会工作	21	9	3	33.33%
8	030503	思想政治教育	22	17	5	29.41%
9	040102	科学教育	36	20	5	25.00%
10	040104	教育技术学	20	9	1	11.11%
11	040106	学前教育	24	11	2	18.18%
12	040107	小学教育	29	17	6	35.29%
13	040201	体育教育	59	26	7	26.92%
14	040203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31	16	6	37.50%
15	050101	汉语言文学	80	40	13	32.50%
16	050103	汉语国际教育	34	20	5	25.00%
17	050201	英语	50	22	3	13.64%
18	050207	日语	18	3		0.00%
19	050261	翻译	30	10	2	20.00%
20	050262	商务英语	39	12		0.00%
21	050302	广播电视学	35	15	2	13.33%
22	050303	广告学	27	13	2	15.38%
23	050305	编辑出版学	23	9	2	22.22%
24	060101	历史学	39	20	6	30.00%
25	070101	数学与应用数学	76	43	15	34.88%
26	070102	信息与计算科学	19	11	4	36.36%
27	070201	物理学	36	21	3	14.29%

28	070301	化学	56	31	7	22.58%
29	070302	应用化学	46	27	5	18.52%
30	070501	地理科学	19	7	1	14.29%
31	071001	生物科学	50	22	1	4.55%
32	071101	心理学	28	15	6	40.00%
33	071201	统计学	18	11	4	36.36%
34	071202	应用统计学	14	9	3	33.33%
35	080601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35	16	1	6.25%
36	080701	电子信息工程	32	15	1	6.67%
37	080705	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	24	10	4	40.00%
38	080714T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29	11	1	9.09%
39	0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46	22	6	27.27%
40	080902	软件工程	23	10	5	50.00%
41	080903	网络工程	33	14	2	14.29%
42	081305T	化学工程与工业生物工程	34	16	6	37.50%
43	082502	环境工程	33	18	1	5.56%
44	082503	环境科学	28	14	3	21.43%
45	082701	食品科学与工程	49	25	4	16.00%
46	082702	食品质量与安全	31	13	2	15.38%
47	090102	园艺	36	17	2	11.76%
48	090502	园林	29	8	1	12.50%
49	120202	市场营销	21	9	2	22.22%
50	120204	财务管理	23	7	2	28.57%
51	120206	人力资源管理	27	8	1	12.50%
52	120210	文化产业管理	2	1	1	100.00%
53	120403	劳动与社会保障	14	6	2	33.33%
54	120901K	旅游管理	22	5	2	40.00%
55	130202	音乐学	54	20	4	20.00%
56	130305	广播电视编导	24	11	2	18.18%
57	130401	美术学	33	11	2	18.18%

附表 2-6：分专业教授讲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比例（2017-2018 学年）

学院	专业	教授讲授 门次数	本科课程 门次数	比例 (%)
新闻传播学院	广播电视学	1	24	4.17%
	广播电视编导	1	26	3.85%
	广播电视学（影视多媒体技术方向，闽台）	1	19	5.26%
	编辑出版学	2	47	4.26%
马克思主义学院	思想政治教育	12	30	40.00%

学院	专业	教授讲授 门次数	本科课程 门次数	比例 (%)
计算机学院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1.5	124	9.27%
	网络工程	5	80	6.25%
	软件工程	8.5	79	10.76%
艺术学院	音乐学(师范)	17	63	26.98%
	音乐学(教师教育)	3	5	60.00%
	音乐学	19	74	25.68%
法学与公共管理学院	法学	7	61	11.48%
	政治学与行政学	15.5	63.5	24.41%
	社会工作	3	31	9.68%
体育学院	体育教育	13	109	11.93%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8	69	11.59%
文学院	汉语言文学(师范)	32	160	20.00%
	汉语言文学	15	73	20.55%
	汉语国际教育	7	63	11.11%
历史地理学院	历史学	16	143	11.19%
化学化工与环境学院	化学(师范)	13	99	13.13%
	科学教育(师范)	7	71	9.86%
	环境科学	1	19	5.26%
	化学工程与工业生物工程	2	39	5.13%
	应用化学	8	61	13.11%
外国语学院	英语(师范)	3	40	7.50%
	翻译	6	50	12.00%
教育科学学院	学前教育	3	33	9.09%
	小学教育	14	157	8.92%
	心理学	12	87	13.79%
	教育技术学	4	42	9.52%
生物科学与技术学院	生物科学(师范)	8	72	11.11%
	园艺	5.6	55	10.18%
	园林	2	50	4.00%
	食品科学与工程	6.22	64	9.72%
	食品质量与安全	4.11	54	7.61%
	食品科学与工程(闽台)	1.11	38	2.92%

学院	专业	教授讲授 门次数	本科课程 门次数	比例 (%)
数学与统计学院	数学与应用数学	18.6	68	27.35%
	数学与应用数学（数理金融）	9	47	19.15%
	统计学	6	24	25.00%
	信息与计算科学（信息数字化方向）	5	31	6.25%
	应用统计学	3	14	21.43%
	信息与计算科学	2.2	8	27.50%
商学院	国际贸易（闽台）	2	16	12.50%
	国际贸易	6	47	12.77%
	经济学	7	48	14.58%
	市场营销学	6	37	16.22%
	旅游管理	7	56	12.50%
	人力资源管理	1	18	5.56%
	财务管理	3	19	15.79%
	经济学（闽台）	2	31	6.45%
	金融学	2	13	15.38%
物理与信息工程学院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2	57	3.51%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3	62	4.84%
	电子信息工程	3	83	3.61%
	物理学	2	42	4.76%
	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	2	37	5.41%

附表 2-7：教授、副教授讲授本科课程情况

类别	项目	授课人数	百分比 (%)	课程门次 (门次)	百分比 (%)	课程门数(门)	百分比 (%)
	学校	/	/	6340	/	2333	/
教授	授课教授	133	90.23	535	8.44	293	12.56
	其中：公共必修课	13	8.55	64	1.01	11	0.47
	公共选修课	12	7.89	23	0.36	13	0.56
	专业课	110	72.37	448	7.07	269	11.53
副教授	授课副教授	305	90.24	2014	31.77	899	38.53
	其中：公共必修课	50	14.79	350	5.52	28	1.20
	公共选修课	37	10.95	105	1.66	48	2.06
	专业课	269	79.59	1559	24.59	824	35.32

注：6340 课程门次，其中含 165 门次网络课程

附表 2-8：教学经费

项目		学校情况
学校教育经费总额（万元）		53098.02
教学经费总额（万元）		6468.36
学校年度教学改革与建设专项经费（万元）		4108.92
教育事业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总计（万元）	27716.23
	本科生均拨款总额	其中：国家（万元）
		地方（万元）
	本科学费收入（万元）	11547.79
教改专项拨款（万元）	77.80	
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总额（万元）	4679.35
	教学日常支出占经常性预算内教育事业费拨款与本科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	14.11
	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元）	2438.43
教学改革支出（万元）		610.20
专业建设支出（万元）		986.11
实践教学支出（万元）		482.02
生均实践教学经费（元）		251.18

附表 3-3：选修课学分、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分学科、分专业）

校内专业名称	专业名称	学科门类	选修课学分比例	选修课比例均值	集中性实践环节学分比例	集中性实践学分比例均值
法学	法学	法学	20.00%	20.04%	17.33%	18.11%
社会工作	社会工作	法学	18.42%		17.11%	
思想政治教育(师范)	思想政治教育	法学	23.57%		16.56%	
政治学与行政学	政治学与行政学	法学	18.18%		21.43%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工学	19.70%	20.58%	18.21%	18.80%
电子信息工程	电子信息工程	工学	19.82%		18.62%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工学	19.82%		18.62%	
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	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	工学	21.95%		18.60%	
化学工程与工业生物工程	化学工程与工业生物工程	工学	22.56%		17.68%	
环境工程	环境工程	工学	19.57%		17.39%	
环境科学	环境科学	工学	22.22%		16.67%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工学	21.41%		19.57%	
软件工程	软件工程	工学	20.54%		25.38%	
食品科学与工程	食品科学与工程	工学	18.07%		18.37%	
食品科学与工程(闽台)	食品科学与工程	工学	21.69%		18.07%	
食品质量与安全	食品质量与安全	工学	19.58%	18.37%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	管理学	17.95%	20.54%	18.59%	18.61%
旅游管理	旅游管理	管理学	20.38%		18.47%	
人力资源管理	人力资源管理	管理学	21.29%		18.71%	

校内专业名称	专业名称	学科门类	选修课学分比例	选修课比例均值	集中性实践环节学分比例	集中性实践学分比例均值		
人力资源管理(闽台)	人力资源管理	管理学	22.44%		18.59%			
市场营销	市场营销	管理学	20.65%		18.71%			
教育技术学(师范)	教育技术学	教育学	19.16%	22.92%	14.97%	16.29%		
科学教育(师范)	科学教育	教育学	18.75%		21.25%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教育学	30.00%		12.50%			
体育教育(师范)	体育教育	教育学	26.06%		14.55%			
物理学(师范)	物理学	教育学	20.61%		18.18%			
国际经济与贸易	国际经济与贸易	经济学	21.02%		21.32%		17.20%	17.70%
国际经济与贸易(闽台)	国际经济与贸易	经济学	20.51%	18.59%				
经济统计学(投资决策方向)	经济统计学	经济学	21.38%	16.98%				
经济学	经济学	经济学	21.15%	17.31%				
经济学(财务金融方向,闽台)	经济学	经济学	21.79%	18.59%				
经济与金融	经济与金融	经济学	22.08%	17.53%				
地理科学(师范)	地理科	理学	16.05%	23.53%		15.43%	14.73%	
化学(师范)	化学	理学	18.60%		17.99%			
生物科学(师范)	生物科学	理学	18.29%		16.46%			
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	数学与应用数学	理学	20.00%		14.55%			
数学与应用数学(数理金融方向)	数学与应用数学	理学	27.50%		8.75%			
统计学	统计学	理学	27.50%		8.75%			
网络工程	网络工程	理学	19.94%		19.34%			
小学教育(师范)	小学教育	理学	36.42%		15.89%			
心理学(师范)	心理学	理学	23.64%		14.55%			
信息与计算科学	信息与计算科学	理学	27.50%		8.75%			
英语(师范)	英语	理学	23.90%		15.09%			
应用化学	应用化学	理学	23.03%		21.21%			
历史学(师范)	历史学	历史学	16.25%		16.25%	15.63%		15.63%
园林	园林	农学	19.94%		22.24%	19.63%		18.71%
园艺	园艺	农学	24.54%	17.79%				
编辑出版学	编辑出版学	文学	20.13%	24.56%	13.21%	13.99%		
翻译	翻译	文学	24.53%		15.09%			
广播电视学	广播电视学	文学	20.13%		13.21%			
广播电视学(影视多媒体技术方向,闽台)	广播电视学	文学	20.13%		15.72%			
广告学	广告学	文学	20.13%		13.21%			
汉语国际教育	汉语国际教育	文学	29.75%		15.19%			
汉语言文学	汉语言文学	文学	36.71%		10.13%			
汉语言文学(师范)	汉语言文学	文学	24.84%		14.91%			

校内专业名称	专业名称	学科门类	选修课学分比例	选修课比例均值	集中性实践环节学分比例	集中性实践学分比例均值
日语	日语	文学	27.04%		10.06%	
商务英语	商务英语	文学	24.53%		15.09%	
音乐学(师范)	音乐学	文学	22.29%		18.07%	
公共艺术	公共艺术	艺术学	45.45%	29.14%	12.34%	15.24%
广播电视编导	广播电视编导	艺术学	20.00%		13.13%	
美术学(师范)	美术学	艺术学	24.24%		16.36%	
学前教育(师范)	学前教育	艺术学	24.38%		15.00%	
音乐学	音乐学	艺术学	31.61%		19.35%	

附表 3-4：分专业实践教学及实习实训基地

序号	专业名称	基地数量	在校学生数	当年接纳学生总数(人次)
1	经济学	5	473	0
2	经济统计学	2	259	35
3	经济与金融	11	394	155
4	国际经济与贸易	3	480	75
5	法学	11	623	115
6	政治学与行政学	8	266	80
7	社会工作	15	237	75
8	思想政治教育	9	347	29
9	科学教育	18	132	17
10	教育技术学	4	119	45
11	学前教育	4	272	75
12	小学教育	11	401	115
13	体育教育	9	477	98
14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8	140	36
15	汉语言文学	27	1228	197
16	汉语国际教育	6	198	56
17	英语	34	634	195
18	日语	12	215	59
19	翻译	12	224	60
20	商务英语	12	305	117
21	广播电视学	3	376	2
22	广告学	4	370	2
23	编辑出版学	4	371	5
24	历史学	2	329	8
25	数学与应用数学	24	846	111

序号	专业名称	基地数量	在校学生数	当年接纳学生总数（人次）
26	信息与计算科学	15	213	22
27	物理学	5	234	37
28	化学	11	329	81
29	应用化学	19	417	38
30	地理科学	1	100	4
31	生物科学	11	323	0
32	心理学	2	234	135
33	统计学	15	107	22
34	应用统计学	0	102	0
35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15	410	12
36	电子信息工程	17	391	12
37	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	6	153	0
38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17	399	13
39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28	598	68
40	软件工程	22	386	70
41	网络工程	22	461	64
42	物联网工程	0	0	0
43	化学工程与工业生物工程	0	90	0
44	环境工程	28	208	30
45	环境科学	28	194	35
46	食品科学与工程	15	562	25
47	食品质量与安全	14	369	21
48	风景园林	0	0	0
49	园艺	19	150	274
50	园林	26	348	296
51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22	47	68
52	市场营销	4	365	162
53	财务管理	6	393	115
54	人力资源管理	2	316	132
55	文化产业管理	0	76	0
56	劳动与社会保障	2	100	55
57	旅游管理	11	326	172
58	音乐学	6	310	76
59	广播电视编导	1	214	1
60	美术学	17	237	180
61	公共艺术	10	230	0

注：1. 生物科学实习基地有 11 个，在系统里填报“不限定院系”、“不限定专业”，系统无法自动识别；

2. 化学工程与工业生物工程专业，2016 年才开始招生，还没有毕业生；

3. 应用统计学专业，2016 年才开始招生，还没有毕业生；
4. 文化产业管理专业 2015 年停止招生，现都毕业了，没有在校生；
5. 教育科学学院在填报国家监测平台数据时，把表 2-4 校外实习实训基地数据误理解为学年指标而没有上报，致系统显示为“0”。

附表 3-5：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中心名称	学科名称	级别	设立时间
化学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化学	省级	2006
传媒技术中心	新闻传播学	省级	2007
生物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生物学;食品科学与工程;园艺学;风景园林学	省级	2007
基础物理实验教学中心	物理学	省级	2008
心理学实验中心	心理学	省级	2009
分析化学实验教学中心	化学;环境科学与工程	省级	2013
食品科学与工程专业实验教学中心	食品科学与工程	省级	2013
新闻学与传播学专业实验教学中心	新闻传播学	省级	2013
电子信息工程专业实验教学中心	电子科学与技术	省级	2015
传媒艺术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新闻传播学	省级	2016
数学实验教学中心	数学	省级	2016
计算机技术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省级	2017
生化检测与工程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生物学	省级	2017
化工过程与环境工程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化学	省级	2018
3D 啤酒发酵工艺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	食品科学与工程	省级	2018
短视频场景设计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	新闻传播学	省级	2018

附表 3-6：分专业毕业综合训练情况数据

校内专业代码	校内专业名称	毕业综合训练课题总数(个)	在实验、实习、工程实践和社会调查等社会实践中完成数
0110	汉语言文学(师范)	150	0
0111	汉语言文学	165	0
0112	汉语国际教育	68	0
0211	英语(师范)	148	147
0213	翻译	61	61
0214	日语	57	56
0215	商务英语	117	117
0307	政治学与行政学	70	30
0308	法学	154	129
0309	社会工作	52	45
0310	劳动与社会保障	49	43
0406	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	149	149
0408	信息与计算科学	47	46
0409	统计学	49	48
0410	数学与应用数学(财经数学方向)	50	50

校内专业 代码	校内专业名称	毕业综合训练 课题总数(个)	在实验、实习、工程实践 和社会调查等社会实践中完成数
0510	物理学(师范)	43	43
0512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95	95
0513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99	99
0514	电子信息工程	90	90
0515	物理学(光电方向)	47	47
0608	化学(师范)	103	103
0609	应用化学	98	98
0610	环境科学	48	48
0611	环境工程	49	49
0612	科学教育(师范)	32	32
0708	历史学(师范)	80	80
0712	文化产业管理	76	76
0817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50	0
0818	网络工程	97	0
0819	软件工程	93	0
0821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47	0
0910	教育技术学(师范)	38	38
0911	小学教育(师范)	87	86
0912	学前教育(师范)	72	72
0913	心理学(师范)	58	58
1004	体育教育(师范)	306	305
1005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76	71
1307	生物科学(师范)	75	75
1308	园艺	34	34
1309	园林	89	89
1310	食品科学与工程	90	90
1311	食品质量与安全	88	88
1312	食品科学与工程(闽台)	34	34
1409	音乐学	85	30
1412	公共艺术	119	59
1413	音乐学(师范)	102	48
1414	美术学(师范)	119	59
1503	广播电视学	50	30
1504	编辑出版学	108	65
1505	广告学	106	63
1506	广播电视编导	49	41
1508	广播电视学 (影视多媒体技术方向, 闽台)	52	46
1702	思想政治教育(师范)	61	61
1801	经济学	150	63

校内专业代码	校内专业名称	毕业综合训练课题总数(个)	在实验、实习、工程实践和社会调查等社会实践中完成数
1802	经济统计学(投资决策方向)	121	121
1803	国际经济与贸易	210	104
1804	经济与金融	104	104
1805	市场营销	106	106
1806	财务管理	300	144
1807	人力资源管理	54	54
1808	旅游管理	100	49
1809	人力资源管理(闽台)	38	38
1810	国际经济与贸易(闽台)	210	40
1812	经济学(财务金融方向, 闽台)	150	41

附表 3-7: 创新创业教育情况(时点)

项目	数量	
1. 是否成立创新创业教育工作领导小组	是	
2. 是否开设创新创业学院	是	
3. 创新创业教育工作牵头单位	招生就业处	
4. 是否按创新创业教育目标要求修订人才培养方案	是	
5. 创业培训项目数(项)	12	
6. 创新创业讲座(次)	102	
7. 创新创业奖学金(万元)	110	
8. 创新创业专项资金投入(万元)	650	
9. 创新创业教育教材数(门)	3	
10. 参与创新创业训练项目全日制本科在校学生数(人)	1800	
11. 参与创新创业竞赛全日制本科在校学生数(人)	7200	
12. 在校学生创业项目	项目数(项)	76
	参与学生数(人)	630
	获得资助金额(万元)	70
13. 学生休学创业项目	项目数(项)	0
	参与学生人数(人)	0

附表 4-1: 学科专业情况

专业布局概览

学科门类	经济学	法学	教育学	文学	历史学	理学	工学	农学	管理学	艺术学
所含本科专业数	4	4	6	9	1	10	14	2	7	4
比例(%)	6.56	6.56	9.84	14.75	1.64	16.39	22.95	3.28	11.48	6.56

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数	0	0	0	1	0	0	0	0	0	0
博士学位授权二级学科点数(不含一级学科覆盖点)	0	0	0	0	0	0	0	0	0	0
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数	0	0	1	1	0	2	0	0	0	0
硕士学位授权二级学科点数(不含一级学科覆盖点)	0	3	1	0	0	0	1	0	0	0
重点学科数	0	0	2	4	0	6	1	0	0	0

专业基本概况

项目	数量
本科专业总数	62
其中：新专业	12
校内专业总数	77
专业大类数	2
本科专业覆盖学科门类数	10
重点学科数	13
专业平均总学分	162.27
专业平均实践教学环节学分比例(%)	31.25

附表 4-2：国家级、省级特色专业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负责人	所在学院	级别	项目批准时间	项目批准文号
1	化学	翁文	化学化工与环境学院	国家级	2010年	教高函[2010]15号
2	数学与应用数学	陈跃辉	数学与统计学院	省级	2008年	闽教高[2008]19号
3	汉语言文学(师范)	陈煜澜	文学院	省级	2009年	闽教高[2009]82号
4	国际经济与贸易	吴凤娇	商学院	省级	2009年	闽教高[2009]82号
5	思想政治教育	彭金发	马克思主义学院	省级	2010年	闽教高[2010]34号
6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黄茹芬	计算机学院	省级	2011年	闽教高[2011]69号

附表 4-3：省级应用型专业群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负责人	所在学院	项目类型	项目批准时间	项目批准文号
1	闽南休闲与旅游管理专业群	张惠萍	商学院	应用型专业群试点项目	2016年	闽教高[2016]16号
2	面向“一带一路”文化拓展需求的特色学科专业群	黄金明	文学院	应用型专业群试点项目	2016年	

序号	项目名称	负责人	所在学院	项目类型	项目批准时间	项目批准文号
3	基于金融行业需求导向的大数据分析专业群	李克典	数学与统计学院	应用型专业群试点项目	2016年	
4	光电与传感技术专业群	张华林	物理与信息工程学院	示范性应用型专业群	2018年	闽教高[2018]5号
5	健康休闲（农业）产业应用专业群	潘裕添	生物科学与技术学院	示范性应用型专业群	2018年	

附表 4-4：省级服务产业特色专业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负责人	所在学院	级别	项目批准时间	项目批准文号
1	食品科学与工程	潘裕添	生物科学与技术学院	省级	2016年	闽教高[2016]24号
2	应用化学	翁文	化学化工与环境学院	省级	2016年	
3	汉语言文学	沈金耀	文学院	省级	2016年	
4	电子信息工程	陈添丁	物理与信息工程学院	省级	2016年	
5	网络工程	陈志翔	计算机学院	省级	2016年	
6	社会工作	黄耀明	法学与公共管理学院	省级	2016年	
7	编辑出版学	陈磊松	新闻传播学院	省级	2016年	
8	人力资源管理	张琳	商学院	省级	2016年	
9	商务英语	钟惠芸	外国语学院	省级	2016年	

附表 5-1：本科生学习成果

项目	内容	
1. 学科竞赛获奖（项）	总数	223
	其中：国际级	12
	国家级	72
	省部级	139
2. 本科生创新活动、技能竞赛获奖	总数	470
	其中：国际级	7
	国家级	238
	省部级	225
3. 文艺、体育竞赛获奖（项）	总数	148
	其中：国际级	0
	国家级	69
	省部级	79
4. 学生发表学术论文（篇）	8	
5. 学生发表作品数（篇、册）	15	
6. 学生获准专利数（项）	8	

7. 英语等级考试	英语四级考试累计通过率 (%)	17.04
	英语六级考试累计通过率 (%)	9.74
8. 体质合格率 (%)		97.10

附表 6-1: 2018 届毕业生各专业毕业、获学位率情况汇总表

专业名称	总数	毕业生数	结业生数	授予学位数	毕业率 (%)	学位率 (%)
汉语言文学(师范)	149	149	0	149	100.00	100.00
汉语言文学	164	163	1	163	99.39	100.00
汉语国际教育	68	67	1	67	98.53	100.00
英语(师范)	148	147	1	145	99.32	98.64
英语	117	117	0	117	100.00	100.00
翻译	61	61	0	61	100.00	100.00
日语	57	54	3	54	94.74	100.00
政治学与行政学	68	68	0	68	100.00	100.00
法学	158	158	0	157	100.00	99.37
社会工作	53	52	1	51	98.11	98.08
劳动与社会保障	50	50	0	50	100.00	100.00
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	149	147	2	147	98.66	100.00
信息与计算科学	47	45	2	45	95.74	100.00
数学与应用数学	50	50	0	50	100.00	100.00
应用统计学	49	48	1	48	97.96	100.00
物理学(师范)	43	41	2	41	95.35	100.00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95	83	12	82	87.37	98.80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99	93	6	93	93.94	100.00
电子信息工程	92	82	10	82	89.13	100.00
物理学(光电方向)	46	41	5	41	89.13	100.00
化学(师范)	103	101	2	100	98.06	99.01
应用化学	98	96	2	96	97.96	100.00
环境科学	47	42	5	42	89.36	100.00
环境工程	49	46	3	46	93.88	100.00
科学教育(师范)	32	32	0	32	100.00	100.00
历史学(师范)	80	80	0	80	100.00	100.0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50	45	5	45	90.00	100.00
网络工程	97	90	7	89	92.78	98.89
软件工程	93	89	4	89	95.70	100.00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47	47	0	47	100.00	100.00
教育技术学(师范)	38	36	2	36	94.74	100.00
小学教育(师范)	87	86	1	86	98.85	100.00
学前教育(师范)	72	71	1	71	98.61	100.00
心理学(师范)	58	57	1	57	98.28	100.00
体育教育(师范)	113	109	4	99	96.46	90.83

专业名称	总数	毕业生数	结业生数	授予学位数	毕业率(%)	学位率(%)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37	32	5	31	86.49	96.88
生物科学(师范)	75	71	4	71	94.67	100.00
园艺	34	26	8	26	76.47	100.00
园林	90	87	3	87	96.67	100.00
食品科学与工程	89	85	4	84	95.51	98.82
食品质量与安全	87	84	3	83	96.55	98.81
音乐学(师范)	48	43	5	43	89.58	100.00
音乐学	30	28	2	28	93.33	100.00
美术学(师范)	59	57	2	57	96.61	100.00
公共艺术	59	54	5	54	91.53	100.00
广播电视学	54	53	1	53	98.15	100.00
编辑出版学	109	107	2	107	98.17	100.00
广告学	107	106	1	106	99.07	100.00
广播电视编导	54	53	1	52	98.15	98.11
思想政治教育(师范)	98	98	0	97	100.00	98.98
经济学	60	60	0	60	100.00	100.00
经济统计学	111	109	2	109	98.20	100.00
国际经济与贸易	103	103	0	103	100.00	100.00
经济与金融	104	103	1	103	99.04	100.00
市场营销	106	106		106	100.00	100.00
财务管理	101	100	1	100	99.01	100.00
文化产业管理	76	76	0	75	100.00	98.68
人力资源管理	53	49	4	49	92.45	100.00
旅游管理	100	99	1	99	99.00	100.00
人力资源管理(闽台)	37	35	2	35	94.59	100.00
国际经济与贸易(闽台)	39	36	3	36	92.31	100.00
经济学(闽台)	41	40	1	40	97.56	100.00
食品科学与工程(闽台)	34	34	0	34	100.00	100.00
广播电视学(闽台)	39	38	1	38	97.44	100.00

附表 6-2: 应届本科毕业生就业情况

项目		人数	
应届毕业生升学基本情况(人)	免试推荐研究生	0	
	考研录取	总数	372
		考取本校	35
		考取外校	337
出国(境)留学	54		
应届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人)	就业去向	学校所在区域总数(省)	学校非所在区域总数
	总数	3435	937

	政府机构	49	15
	事业单位	648	60
	企业	2004	551
	部队	0	4
	参加国家地方项目业	73	3
	升学	149	223
	灵活就业	299	25
	自主创业	18	1
	其他	195	55

附表 6-3：应届毕业生分专业就业率

校内专业代码	校内专业名称	应届就业人数	应届毕业生数	分专业就业率 (%)
0110	汉语言文学(师范)	125	149	83.89
0111	汉语言文学	151	163	92.64
0112	汉语国际教育	67	67	100
0211	英语(师范)	135	147	91.84
0212	英语	116	117	99.15
0213	翻译	61	61	100
0214	日语	53	54	98.15
0307	政治学与行政学	67	68	98.53
0308	法学	157	158	99.37
0309	社会工作	52	52	100
0310	劳动与社会保障	50	50	100
0406	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	127	147	86.39
0408	信息与计算科学	41	45	91.11
0410	数学与应用数学(财经数学方向)	48	50	96
0411	应用统计学	45	48	93.75
0510	物理学(师范)	32	41	78.05
0512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80	83	96.39
0513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91	93	97.85
0514	电子信息工程	78	82	95.12
0515	物理学(光电方向)	37	41	90.24
0608	化学(师范)	92	101	91.09
0609	应用化学	91	96	94.79
0610	环境科学	39	42	92.86
0611	环境工程	42	46	91.30
0612	科学教育(师范)	30	32	93.75
0708	历史学(师范)	75	80	93.75
0817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45	45	100

校内专业代码	校内专业名称	应届就业人数	应届毕业生数	分专业就业率(%)
0818	网络工程	86	90	95.56
0819	软件工程	82	89	92.13
0821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46	47	97.87
0910	教育技术学(师范)	22	36	61.11
0911	小学教育(师范)	66	86	76.74
0912	学前教育(师范)	56	71	78.87
0913	心理学(师范)	34	57	59.65
1004	体育教育(师范)	103	109	94.50
1005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27	32	84.38
1307	生物科学(师范)	66	71	92.96
1308	园艺	26	26	100
1309	园林	87	87	100
1310	食品科学与工程	83	85	97.65
1311	食品质量与安全	83	84	98.81
1413	音乐学(师范)	43	43	100
1409	音乐学	27	28	96.43
1414	美术学(师范)	56	57	98.25
1412	公共艺术	51	54	94.44
1503	广播电视学	52	53	98.11
1504	编辑出版学	99	107	92.52
1505	广告学	99	106	93.40
1506	广播电视编导	45	53	84.91
1702	思想政治教育(师范)	81	98	82.65
1801	经济学	58	60	96.67
1802	经济统计学(投资决策方向)	91	109	83.49
1803	国际经济与贸易	101	103	98.06
1804	经济与金融	98	103	95.15
1805	市场营销	88	106	83.09
1806	财务管理	99	100	99
0712	文化产业管理	76	76	100
1807	人力资源管理	46	49	93.88
1808	旅游管理	99	99	100
1809	人力资源管理(闽台)	32	35	91.43
1810	国际经济与贸易(闽台)	33	36	91.67
1813	经济学(闽台)	39	40	97.5
1312	食品科学与工程(闽台)	34	34	100
1508	广播电视学 (影视多媒体技术方向, 闽台)	31	38	81.58

附表 6-4: 分专业体质测试达标率 (2017-2018 学年)

学院名称	专业名称	班级人数	及格以上人数	及格率	不及格人数	不及格率
法学院	法学	531	521	98.12%	10	1.88%
	劳动与社会保障	95	94	98.95%	1	1.05%
	社会工作	225	220	97.78%	5	2.22%
	政治学与行政学	234	232	99.15%	2	0.85%
化学院	化学(师范)	319	313	98.12%	6	1.88%
	环境工程	197	194	98.48%	3	1.52%
	环境科学	184	182	98.91%	2	1.09%
	科学教育	125	123	98.40%	2	1.60%
	应用化学	412	407	98.79%	5	1.21%
	化学工程与工业生物工程	90	88	97.78%	2	2.22%
计算机学院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584	567	97.09%	17	2.91%
	软件工程	373	351	94.10%	22	5.90%
	网络工程	453	429	94.70%	24	5.30%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48	48	100.00%	0	0.00%
教科院	教育技术学	105	103	98.10%	2	1.90%
	小学教育(师范)	395	371	93.92%	24	6.08%
	心理学(师范)	220	209	95.00%	11	5.00%
	学前教育(师范)	265	262	98.87%	3	1.13%
历史系	历史学(师范)	318	304	95.60%	14	4.40%
	文化产业管理	72	68	94.44%	4	5.56%
	地理科学	100	98	98.00%	2	2.00%
马院	思想政治教育(师范)	340	331	97.35%	9	2.65%
商学院	财务管理	387	382	98.71%	5	1.29%
	国际经济与贸易	332	325	97.89%	7	2.11%
	国际经济与贸易(闽台)	94	84	89.36%	10	10.64%
	经济统计学	249	248	99.60%	1	0.40%
	经济学	303	299	98.68%	4	1.32%
	经济学(闽台)	117	116	99.15%	1	0.85%
	经济与金融	382	373	97.64%	9	2.36%
	旅游管理	319	311	97.49%	8	2.51%
	人力资源管理	176	169	96.02%	7	3.98%
	市场营销	355	348	98.03%	7	1.97%
	人力资源管理(闽台)	94	94	100.00%	0	0.00%

学院名称	专业名称	班级人数	及格以上人数	及格率	不及格人数	不及格率
生科院	生物科学	304	298	98.03%	6	1.97%
	食品科学与工程	378	367	97.09%	11	2.91%
	食品科学与工程（闽台）	123	115	93.50%	8	6.50%
	食品质量与安全	360	348	96.67%	12	3.33%
	园林	336	327	97.32%	9	2.68%
	园艺	142	135	95.07%	7	4.93%
数统院	数学与应用数学	196	193	98.47%	3	1.53%
	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	627	616	98.25%	11	1.75%
	统计学	205	203	99.02%	2	0.98%
	信息与计算科学	195	186	95.38%	9	4.62%
外语学院	翻译	222	218	98.20%	4	1.80%
	日语	208	203	97.60%	5	2.40%
	英语	115	113	98.26%	2	1.74%
	英语（师范）	499	497	99.60%	2	0.40%
	商务英语	297	289	97.31%	8	2.69%
文学院	汉语国际教育	169	168	99.41%	1	0.59%
	汉语言文学	477	465	97.48%	12	2.52%
	汉语言文学（师范）	657	647	98.48%	10	1.52%
物信学院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398	374	93.97%	24	6.03%
	电子信息工程	385	365	94.81%	20	5.19%
	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	151	142	94.04%	9	5.96%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394	373	94.67%	21	5.33%
	物理学	44	43	97.73%	1	2.27%
	物理学（师范）	178	175	98.31%	3	1.69%
新传院	编辑出版学	325	316	97.23%	9	2.77%
	广播电视编导	200	197	98.50%	3	1.50%
	广播电视学	186	183	98.39%	3	1.61%
	广播电视学（闽台）	128	120	93.75%	8	6.25%
	广告学	356	340	95.51%	16	4.49%
艺术学院	公共艺术	228	217	95.18%	11	4.82%
	美术学（师范）	230	216	93.91%	14	6.09%
	音乐学	113	105	92.92%	8	7.08%
	音乐学（师范）	192	183	95.31%	9	4.69%

附表：7-1：2017 与 2018 年国家级、省级教学成果奖

序号	获奖成果名称	获奖等级	级别	获奖时间
1	实习支教促进留守儿童阳光成长的实践与研究	二等奖（基础教育） 特等奖（基础教育）	国家级 省级	2018 2017
2	地方高师院校师范生师德养成“三课堂四阵地”体系建构与实践	二等奖（高等教育）	省级	2017
3	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分流培养”的课程体系改革与选修课教材建设	二等奖（高等教育）	省级	2017
4	艺文结合，能力与素质协同发展——中文综合性应用型人才培养的探索与实践	二等奖（高等教育）	省级	2017
5	地方高校化学类应用型硕士研究生“校所企”协同培养体系研究与实践	一等奖（高等教育）	省级	2018
6	以教育戏剧为媒介推动中小学人文素养教育的探索与实践	一等奖（基础教育）	省级	2018
7	马克思主义理论硕士研究生“地方红文化+”培养模式的建构与实践	二等奖（高等教育）	省级	2018
8	以创新能力培养为核心，多主体协同创新计算机类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探索与实践	二等奖（高等教育）	省级	2018